

廿一史通俗

衍義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古本小說集成

《古本小說集成》編委會編

廿一史通俗衍義

上

〔清〕呂撫輯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凡例

一是書悉遵綱鑑。半是綱鑑舊文。其綱鑑中因編年紀月。不相聯屬。與字句難曉者。畧加刪訂。所謂通俗衍義也。一是書起自盤古。終於明末。共四十回。其回數目。錄則序及

本朝其實自明末而止。蓋

本朝未有書錄。頒行傳聞。不無訛謬。並不致以不識不知之民。妄談

本朝事跡。雖另爲一回。惟祝

語呼以見

本朝如日之方昇。萬萬斯年。非野人見聞。所可妄談。另起一

卷而空其後者。以見後此之無窮也。

一是書自夏商以前。書愈少。則愈從詳。間有從荒史山經。及他記補入者。自周以後。書愈多。則愈從畧。但序大勢大體而已。便觀者一覽即知。

一是書有綱鑑所無。間以他傳補入。其見於小說內者。並不取。即取亦必以或曰別之。以見其說雖不足信。或可參考云爾。

一是書摘其大要。畧其細事。然於戰陣婦女奇異之事。則頗加詳。間有從他記補入者。以從時好。無非引人樂觀。

而已。

一是集中如盤古開天。共工氏頭觸不周山。女媧氏煉石補天。夏禹王治水。用天兵天將。后羿射日。嫦娥奔月之類。綱鑑雖載有其事。並不詳其說。蓋事屬荒唐。置之不議。不論之列。可也。今雖從他書採補。增入。猶孟子所云。於傳有之。其事之或有或無。傳記之足信與否。俱未暇深辨也。

一綱鑑之有斷語。祖於春秋之公羊穀梁。然孔子作春秋。寓褒貶於一字之中。初無所爲斷也。而當時文學如游夏之徒。尙不能贊一詞。况後之人。文學不如游夏。乃敢

妄祖孔子。譏議古人。長篇累牘。恬不知怪。不知古人之
事。據事直書。其忠奸邪正。不待言而自辨。其有從正路
上。差了脚步者。須知古人事處。無可如何之地。日夜經
營。契窮力竭。蕙不得已。乃畧差一步。以圖其事之有濟。
非樂於爲此也。今之人。動曰春秋責備賢者。使古來無
一全人而後已。正所謂欲加人罪。何患無辭。爲古人者。
不亦難乎。聖人云。凡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。好議人者
也。博辨弘遠而危其身者。好發人之惡者也。夫人尙不
可議人之惡。尙不可發。而況於古人乎。故一回之後。草
本原有斷語。今則盡刪不錄。蓋不敢妄議古人。而自取

罪戾也。

一是集中人名用一。地名用口。國號用口。一統用口。蠻夷用口。以便觀也。其各回之目。一氣相承。熟此而古昔興亡了然矣。

一每回之首必冠以曠達詩詞。凡以祖春風沂水之意。所以廣人心志。樂人性天。見得志則廊廟。而盡忠報國。不得志則山林。而明哲保身。二者並行不悖。不必規規於事爲之末也。

一是書欲廣其傳。不禁翻板。第撫數載苦心。原非爲利。如有易名及去名翻板。又或翻板而將

本朝之事跡。得之傳聞。妄意增添者。雖千里必究。

剛定綱鑑總論

陽節潘氏榮曰。治天下有道。親賢遠姦。明而已矣。治天下有法。信賞必罰。斷而已矣。治天下有本。禮樂教化。順而已矣。明則君子進而小人退。斷則有功勸而有罪懲。順則庶事理。人心悅而天下服。三者之要在身。身端心誠。不令而行矣。故唐虞三代之治。純用禮樂教化。大行不言而信。不怒而威。無爲而治。如斯而已。及其衰也。夏以妹喜。商以妲己。周以褒姒。是佚欲之亡人。而百令不從矣。周室東遷而後。王政不行。諸侯多僭。故夫子自衛反魯。作春秋以正王化。至於戰國王室陵夷。分崩離析。

故孟子去魏適齊。陳王道以正人心。是皆聖賢爲萬世
生民而發也。自茲以還。迹熄澤竭。人私其身。士私其學。
異端蜂起。聖學榛蕪。素以漢而下。安危不一。難以悉舉。姑
取其最關於綱紀者而論之。漢高之興。去古未遠。諮達
大度。從諫如流。可與有爲之君也。然猶輕士嫚罵。凌辱
大臣。張良托以辟穀。何參平勃以詐以力。天下雖安。而
古禮不復。古樂不作。從茲始矣。可勝惜哉。漢文沈潛。而
不能剛克。漢武高明。而不能柔克。光武有志於治。而輔
相亦非其人。孔明有王佐之才。而當姦雄僭竊之際。外
戚之禍。內豎之變。中移於王莽。卒壞於董卓。曹操承之。

以移漢祚。又何言哉。唐之太宗。號爲英主。百戰而有天下。偃武修文。勵精求治。身致太平。刑措不用。亦希世之賢君也。然以君德論之。則用宮人私侍。以劫其父。納巢刺王妃。而封子明。其謬已甚。若非魏徵辰禱之。則明母又豈文德而后矣。閨門如此。其子孫又烏得有正家之法乎。是故武氏經事先帝。太眞已配壽王。中宗殺爲點。壽於韋后。明皇賜洗兒錢於貴妃。卒爲天下後世非笑。豈不皆由太宗垂統之所致歟。房杜王魏無忌。逐良狄仁傑。張九齡。姚崇。宋璟。李泌。裴度之賢。猶不能救其君於蕩敗禮義之際。而或以見疎。韓愈陸贄。勤勤懇懇。

於章奏之間。而亦以獲罪。蓋唐之亂也。始於武韋。危於
 貴妃。壞於藩鎮。亡於宦官。而李勣。李義府。許敬宗。鄭愔。
 崔湜。武三思。李林甫。楊國忠。李輔國。盧杞。元載之流。與
 后妃宦豎。內外交締。始終為難。非一朝一夕之故。暴秦
 以呂易嬴。是弱亡於莊襄之手。弱晉以牛易馬。是馬滅
 於懷愍之時。隋楊廣弑父自立。即以敗亡。蓋以趙高楊
 素之姦。而致扶蘇楊勇之死。是天所以速秦隋之滅也。
 宋齊梁陳。至於五季。禍亂相續。戰爭不息。名為君臣。實
 為仇敵。世降至此。壞亂極矣。惟柴世宗。祖有三代遺風。
 而使之不壽。豈天將啓宋世之治也歟。且自晉武之後。

宋齊梁陳

惠懷無親。骨肉相殘。群胡乘巘。濁亂中原。生民塗炭。未
有甚於此時者也。王謝陶阮。富貴風流。節行標致。市乎
有餘。江左之民。亦賴以安。然朝廷之得失。英雄之篡弒。
則亦邈乎其不能正也。遠拓拔氏。與佐以崔浩。高允之
徒。既治且安。至於孝文。風移俗易。庶幾爲禮義之邦矣。
宇文高祖。完顏世宗。其亦賢乎。江左君臣。寧不知愧。夫
三年之喪。自天子達於庶人。文景以後。能行之者。惟晉
武帝。魏孝文。周高祖。數君而已。此夫子所謂不如諸夏
之亡也。至於宋。宋未嘗爲學。晚好讀書。歎曰。堯舜之世。
四凶之罪。止於投鼠。何近代法網之密耶。於是立法。鞭

朴不行於殿陛。罵辱不及於公卿。故臣下得以有爲。而
忠君愛國之心。油然而興矣。命曹彬下江南。則戒以切勿
暴掠生民。待詔降王以賓禮。易諸節鎮以儒臣。使舉德
行孝弟之士。以隆禮義廉耻之風。嗚呼。人主如是。亦庶
乎其知九經之義哉。太宗即位之初。首開崇文館。與諸
王宰相。繕閱書籍。次選文章有德之士。教道王子。且戒
之曰。必以忠孝爲先。仁宗力行恭儉。正身率人。終始如
一。升遐之日。雖深山窮谷。亦莫不奔走悲號。如喪考妣。
非自得於人心。而能如是乎。英宗氣質尤美。謙恭以任
賢臣。而天下無事。豈於哲宗之初。實爲垂簾之政。宣仁

有言曰。苟有利於社稷。吾何愛於髮膚。任賢弗貳。去讒不疑。故自建隆。至於元祐。號稱治平之世。而人才之盛。亦莫過於宋矣。初有趙普。范質。李沆。張齊賢。向敏中。竦。準。蔡襄。晏殊。王旦。王曾。杜衍。趙抃。諸呂之輩。復有韓。范。富。歐陽。蘇。張。文。呂。司馬之徒。俱爲大賢。文章德業。前世無比。相繼以興。爲之輔相。當此之時。君若臣。臣父子。夫夫婦婦。百姓謳歌。謂之太平。天子又稱宣仁爲女中堯舜。嗚呼休哉。神宗刻意圖治。上慕唐虞。傾心安石。君臣之間。求濟斯道。未嘗不以堯舜相期。惜安石之學。旣執而蔽。引用凶邪。反治爲亂。使天下之人。翫然喪其

樂生之心。卒之群邪並進。釀成靖康之禍。用人可不謹哉。岳飛破虜。幾還兩宮。秦檜矯詔。誅師而殺之。高宗若不聞也。通天之罪。尚忍言哉。張浚。趙鼎。真德秀。魏了翁之賢。立朝未久。非惟不能正群邪之罪。而反有貶責。竄逐之寃。秦檜。韓侂冑。史彌遠。賈似道。以元凶居相位。登進同類。布滿朝廷。祇爲身謀。卒以誤國。文天祥拜相於國事既去之餘。而能以身任三百年綱常之重。從容就義於顛沛流離之際。爲國之光。豈非皆由祖宗尊賢敬士之報歟。蓋其典也。以大臣之賢。其亡也。以大臣之不故。雖有大臣之誤。而亦有大臣之報。彼人君之喜用姦

邪者。冀得以從己之欲而已。人臣之欺罔其君者。亦欲固其寵祿而已。然君以逸欲滅國。臣以寵祿殺身。前車既覆。後車不戒。及至君亡國滅。其臣又安得獨存哉。夫正身以正朝廷。正朝廷以正百官。百官正。則萬民莫敢不正。萬民正。則四夷賓服。而天下王矣。至於末世。崇尚虛無。信誘邪說。垂及敗亡。猶不能悟。梁元為魏郢所圍。尚講老子。梁武為侯景所逼。惟談空苦事佛之謹。舍施之多。無以逾於梁武。奉道之勤。設醮之厚。又何以加於道君。然則餓死臺城。而佛不之救。受辱漠北。而道亦不開。秦皇漢武窮極以求神仙。了無證驗。楚王英敬信沙